**附件1**

**万致天地商业中心1栋一单元40-46层装修工程招标代理公开招标（自主）综合评审表**

| **序号** | **评审****项目** | **评审标准** | **评审材料** | **投标供应商01** | **...** | **投标供应商N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报价 | 统计所有进入综合评审环节的投标供应商的报价下浮率，计算得出平均下浮率，横向对比其中最接近平均下浮率的为优。 | 承诺函，加盖公章。 |  |  |  |
| 2 | 公司业绩 | 2022年至今有两项建设工程（建筑安装费3000万元以上）招标代理业绩的为优； | 提供相关复印件，加盖公章。 |  |  |  |
| 3 | 履约评价 | 2022年至今有一项有效履约评价记录的为优，不良履约情况不计入有效履约个数。 | 提供相关复印件，加盖公章。 |  |  |  |
| 4 | 服务方案 | 包括服务保障措施，横向对比后，选取一名响应单位评优。 | 提交书面服务方案并加盖公章。 |  |  |  |
| 合计优项数量 |  |  |  |
| **拟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（原则推荐优项最多的单位）** |  |

备注：1.评审小组根据上述择优项按为“优”项数多少选取第一名响应单位作为成交候选承包商。若为“优”项数相同时：评审小组应依次按照响应报价、2023年至今有一项深圳政府机构或国有企事业单位有效履约评价者，择优选择成交候选承包商。

 2.若根据上述第1条仍出现无法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情况，在相同优项数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抽签确定。

3.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载明的派遣团队成员出现同一人的，相应投标单位将被取消评审资格。